學號：_____（訓練機構填寫）

公私場所噪音狀況檢查或鑑定人員訓練班報名表

（1式2份均請填寫）

（※下列各欄務必詳實填寫，資料填寫不全者，概不受理報名）

<table>
<tr><td colspan="2">上課區域及班別
(務請勾選)</td><td colspan="5">（　　）工業技術研究院-北區（□週末班　□密集班）
（　　）東海大學-中區（□週末班　□密集班）
（　　）崑山科技大學-南區（□週末班　□密集班）</td><td rowspan="3">黏貼最近3個月
1吋照片</td></tr>
<tr><td colspan="2">姓名</td><td></td><td>性別</td><td colspan="2">□男　□女</td></tr>
<tr><td colspan="2">出生
年月日</td><td>年　月　日</td><td>身分證
字號</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聯絡資料</td><td>戶籍</td><td colspan="5">□□□□□</td><td rowspan="2">電話</td><td rowspan="2">公：(　　)
宅：(　　)
行動電話：
FAX：(　　)</td></tr>
<tr><td>通訊處</td><td colspan="4">□□□□□</td></tr>
<tr><td>電子郵址</td><td colspan="4">是否同意收到環境教育及訓練電子報（含環保重要政策）□是□否</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最高學歷</td><td>畢業學校</td><td colspan="2">科系（所）</td><td colspan="2">畢（肄）業年月</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年　月</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現職
（附在職證明）</td><td>單位名稱</td><td colspan="2"></td><td>職稱</td><td colspan="2"></td></tr>
<tr><td>地址</td><td colspan="3">□□□□□</td><td>到職日期</td><td>年　月　日</td></tr>
</table>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應告知事項：
國家環境研究院依法辦理環保專責（技術）人員之教育與訓練行政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僅在前述目的內利用您的資料並與您聯繫。您得依法向本院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的當事人權利，請洽訓練班承辦人員。

※本人確實已詳閱符合簡章所訂之參訓資格、訓練測驗及再訓練等相關規定，如提供不實資料以致造成公務人員登載不實，本人除願負一切法律責任外，且無條件同意訓練及格無效，且不索還訓練費用。

（特此切結）

切結人（報名人）：　　（簽章）　　年　　月　　日

備註

1.照片1式3張，2張貼於報名表貼相片處，1張浮貼於首張報名表右上角，相關證明文件請依序檢附於報名表後面。
2.北區上課者請將報名表1式2份（含證明文件2份）寄送至「31040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195號64館103B室，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收。
3.中區上課者請將報名表1式2份（含證明文件2份）寄送至「40704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1727號，東海大學環境科學研究所」收。
4.南區上課者請將報名表1式2份（含證明文件2份）寄送至「710303臺南市永康區崑大路195號，崑山科技大學（環境工程系）」收。
5.信封上註明「報名公私場所噪音狀況檢查或鑑定人員訓練班」。
6.本訓練額滿40人即開班，開班日期不定，惟本院得機動調整參訓學員參訓地點，經分班後未到者應重新報名參訓。
7.開班首日或第一次上課時，請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提供訓練機構作為身分辨識及資料比對之用。

學號：_____（訓練機構填寫）

公私場所噪音狀況檢查或鑑定人員訓練班報名表

（1式2份均請填寫）

（※下列各欄務必詳實填寫，資料填寫不全者，概不受理報名）

<table>
<tr><td colspan="2">上課區域及班別
(務請勾選)</td><td colspan="5">（　　）工業技術研究院-北區（□週末班　□密集班）
（　　）東海大學-中區（□週末班　□密集班）
（　　）崑山科技大學-南區（□週末班　□密集班）</td><td rowspan="3">黏貼最近3個月
1吋照片</td></tr>
<tr><td colspan="2">姓名</td><td></td><td>性別</td><td colspan="2">□男　□女</td></tr>
<tr><td colspan="2">出生
年月日</td><td>年　月　日</td><td>身分證
字號</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3">聯絡資料</td><td>戶籍</td><td colspan="5">□□□□□</td><td rowspan="2">電話</td><td rowspan="2">公：(　　)
宅：(　　)
行動電話：
FAX：(　　)</td></tr>
<tr><td>通訊處</td><td colspan="4">□□□□□</td></tr>
<tr><td>電子郵址</td><td colspan="4">是否同意收到環境教育及訓練電子報（含環保重要政策）□是□否</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最高學歷</td><td>畢業學校</td><td colspan="2">科系（所）</td><td colspan="2">畢（肄）業年月</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年　月</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現職
（附在職證明）</td><td>單位名稱</td><td colspan="2"></td><td>職稱</td><td colspan="2"></td></tr>
<tr><td>地址</td><td colspan="3">□□□□□</td><td>到職日期</td><td>年　月　日</td></tr>
</table>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應告知事項：
國家環境研究院依法辦理環保專責（技術）人員之教育與訓練行政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僅在前述目的內利用您的資料並與您聯繫。您得依法向本院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的當事人權利，請洽訓練班承辦人員。

※本人確實已詳閱符合簡章所訂之參訓資格、訓練測驗及再訓練等相關規定，如提供不實資料以致造成公務人員登載不實，本人除願負一切法律責任外，且無條件同意訓練及格無效，且不索還訓練費用。

（特此切結）

切結人（報名人）：　　（簽章）　　年　　月　　日

備註

1.照片1式3張，2張貼於報名表貼相片處，1張浮貼於首張報名表右上角，相關證明文件請依序檢附於報名表後面。
2.北區上課者請將報名表1式2份（含證明文件2份）寄送至「31040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195號64館103B室，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收。
3.中區上課者請將報名表1式2份（含證明文件2份）寄送至「40704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1727號，東海大學環境科學研究所」收。
4.南區上課者請將報名表1式2份（含證明文件2份）寄送至「710303臺南市永康區崑大路195號，崑山科技大學（環境工程系）」收。
5.信封上註明「報名公私場所噪音狀況檢查或鑑定人員訓練班」。
6.本訓練額滿40人即開班，開班日期不定，惟本院得機動調整參訓學員參訓地點，經分班後未到者應重新報名參訓。
7.開班首日或第一次上課時，請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正本，提供訓練機構作為身分辨識及資料比對之用。

現職工作證明

姓名		性別	□男 □女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身分證字號		
服務起止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資合計	年 月	
職稱						
工作內容						

1. 本公司（單位）確認本項證明所填資料確實無誤，本項證明如有不實記載，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2. 審查機關必要時可送請有關機關查證，如有不實記載，依法究辦。

服務單位名稱及蓋章：
（單位印信或登記公司章）

負責人（或事業代表人）姓名及蓋章：

服務單位地址及電話：

開具日期： 年 月 日

※上表如有塗改處請於塗改後加蓋負責人私章或單位印信或登記公司章。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應告知事項：國家環境研究院依法辦理環保專責（技術）人員之教育與訓練行政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僅在前述目的內利用您的資料並與您聯繫。您得依法向本院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的當事人權利，請洽訓練班承辦人員。

當事人書面同意

本人＿＿＿＿＿＿＿＿＿＿＿＿＿＿＿＿＿＿＿＿（姓名）同意國家環境研究院因辦理教育或訓練行政，為查證本人之工作經驗而向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申請本人之投保相關資料，該資料僅供前述目的內確認本人工作經驗之用。本人得向貴院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的請求查閱、更正個人資料等當事人權利。

此致

國家環境研究院

立同意書人：　　（簽名並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同意查詢勞保資料同意書

本人＿＿＿＿＿＿＿＿＿＿＿＿（姓名）身分證字號_

任職＿＿＿＿＿＿＿＿＿＿＿＿（事業名稱）擔任＿＿＿＿＿＿＿＿＿＿＿＿，為查證工作經驗之需，同意國家環境研究院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自即日起得向貴局要求提供本人歷年來之投保異動資料 (含投保單位、投保薪資)，請查照。

此致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立同意書人：　　（簽名並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同意查詢健保資料同意書

本人＿＿＿＿＿＿＿＿＿＿（姓名）身分證字號_

任職＿＿＿＿＿＿＿＿＿＿（事業名稱）擔任＿＿＿＿＿＿＿＿＿＿，為查證工作經驗之需，同意國家環境研究院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自即日起得向貴署要求提供本人歷年來之投保異動資料（含投保單位、投保薪資、投保身分），請查照。

此致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立同意書人：　　（簽名並蓋章）

身分證字號：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